

## 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飞生物”或“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会计估计变更情况概述

##### （一）变更原因

基于《疫苗法》及《药品管理法》的陆续实施，公司从 2020 年 7 月 1 日起已在全国各地（不含港、澳、台地区）对公司所有在售疫苗购买了疫苗异常反应补偿保险，所购买异常反应补偿保险能够覆盖公司在售疫苗的接种反应处理费支出。公司拟对自主产品预提接种反应处理费做出会计估计变更，变更为不再计提接种反应处理费。

##### （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前后方法比较

#### 1、变更前采用的计提接种反应处理费会计估计

智飞绿竹、智飞龙科马根据产品销售收入计提接种反应处理费，具体方法为：每季度末根据前六个月产品销售收入的 0.5% 计算当期应计提的接种反应处理费，同时将原计提的接种反应处理费冲回。

#### 2、变更后采用的计提接种反应处理费会计估计

对公司所有在售疫苗购买异常反应补偿保险，对智飞绿竹、智飞龙科马自主产品预提接种反应处理费做出会计估计变更，变更为不再计提接种反应处理费。

##### （三）变更日期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开始执行。

## 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一)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不追溯调整。对公司以往各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较大影响。

(二) 如以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测算，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 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影响金额为 370.16 万元，股东权益影响金额为 370.16 万元。本次会计估计的变更对本公司 2020 年度的净利润、所有者权益的影响比例不超过 50%，也不会直接导致公司的盈利性质发生变化。

##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审议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更加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广大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因此，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审议会计估计变更事项，其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无需进行追溯调整。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 五、监事会意见

本次审议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特此公告

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7 日